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6路10號

電話：(03)56466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49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9~51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1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1~53	二六、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6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6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6~57	三十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3~54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曾 繁 城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

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點

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來源主要分為商品銷售收入與委託設計服務收入兩類，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2,160,606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五。其中，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所規定，商品銷售係於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與買方認列收入，若交貨條件為商品出廠時認列收入以外者，意即風險及報酬將在不同的時間點移轉，造成接近期末認列之收入可能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是，將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點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包含核對倉管人員之佐證文件與合約條件，並評估認列之收入其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

存貨之評價

近年科技快速變遷，市場競爭激烈導致產品價格變動較快，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淨變現價值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1,152,514 仟元，佔合併財務報表總資產 14%，與存貨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七。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委託設計及商品銷售之營運模式，為確保持有之存貨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要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故計提無市場銷售價值或過時陳舊之存貨跌價損失時，除依存貨提列政策外，同時需考量客戶需求排程據以調整，因此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預測未來存貨跌價損失之可能性取決於管理階層之判斷具有不確定性。因是，將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之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存貨跌價損失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分別抽核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驗證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並核至近期銷貨資訊。
3. 瞭解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合理性。
4. 執行回溯性覆核，參考過去實際發生之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就歷史估計判斷之正確性進行比較分析。

其他事項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 逸 欣

高逸欣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2 月 1 日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90,202	62	\$ 3,950,540	61	2170	應付帳款	\$ 590,192	7	\$ 397,467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六)	907,709	11	740,447	11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二四)	1,036,014	12	975,973	15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二四)	9,550	-	44,310	1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附註二一)	145,707	2	64,022	1
130X	存貨 (附註七)	1,152,514	14	727,500	11	2213	應付設備款	88,334	1	52,99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1,198	-	81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九)	77,948	1	36,32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及二四)	263,928	3	333,690	5	2250	負債準備 (附註十一)	485	-	2,50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25,101	90	5,797,301	89	2311	預收貨款 (附註二四)	1,630,281	20	852,003	13
	非流動資產					23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二及二四)	577,145	7	346,409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八)	473,250	6	385,302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146,106	50	2,727,698	4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九)	323,533	4	266,357	4		非流動負債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九)	36,625	-	32,03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九)	8,031	-	5,533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四)	14,787	-	13,555	-	2612	其他長期應付款 (附註十二)	64,186	1	82,560	1
1980	質押定期存款 (附註二五)	22,200	-	20,00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十三)	26,941	-	23,03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70,395	10	717,248	11	2645	存入保證金	2,976	-	3,2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2,134	1	114,353	2
						2XXX	負債總計	4,248,240	51	2,842,051	44
							權益 (附註十四)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340,119	16	1,340,119	21
						3200	資本公積	32,513	1	29,85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78,411	7	523,303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14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5,639	25	1,780,737	27
						3400	其他權益	(10,940)	-	(1,514)	-
						3XXX	權益總計	4,047,256	49	3,672,498	56
1XXX	資 產 總 計	\$ 8,295,496	100	\$ 6,514,549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295,496	100	\$ 6,514,5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五及二四）	\$ 12,160,606	100	\$ 9,290,4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一及二四）	8,995,509	74	6,900,914	74
5900	營業毛利	3,165,097	26	2,389,507	26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323,785	3	357,588	4
6200	管理費用	282,307	2	213,70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28,373	13	1,195,562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34,465	18	1,766,853	19
6900	營業淨利	930,632	8	622,654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六）	22,509	-	21,62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七）	35,531	-	(10,22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	(60)	-	-	-
7000	合 計	57,980	-	11,402	-
7900	稅前淨利	988,612	8	634,056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九）	133,803	1	82,974	1
8200	本年度淨利	854,809	7	551,082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三）	(4,243)	-	6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十 四）	(9,426)	-	(4,74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13,669)	-	(4,12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41,140	7	\$ 546,956	6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38		\$ 4.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35		\$ 4.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發行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134,011	\$ 1,340,119	\$ 29,853	\$ 473,879	\$ 352	\$ 1,680,149	\$ 2,154,380	\$ 3,226	\$ 3,527,578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49,424	-	(49,424)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52)	352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00 元	-	-	-	-	-	(402,036)	(402,036)	-	(402,036)
	盈餘指撥及分配合計	-	-	-	49,424	(352)	(451,108)	(402,036)	-	(402,036)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D1	105年度淨利	-	-	-	-	-	551,082	551,082	-	551,082
D3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4	614	(4,740)	(4,126)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51,696	551,696	(4,740)	546,956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34,011	1,340,119	29,853	523,303	-	1,780,737	2,304,040	(1,514)	3,672,498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5,108	-	(55,108)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14	(1,514)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50 元	-	-	-	-	-	(469,042)	(469,042)	-	(469,042)
	盈餘指撥及分配合計	-	-	-	55,108	1,514	(525,664)	(469,042)	-	(469,04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受領贈與	-	-	2,660	-	-	-	-	-	2,660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D1	106年度淨利	-	-	-	-	-	854,809	854,809	-	854,809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243)	(4,243)	(9,426)	(13,669)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50,566	850,566	(9,426)	841,140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34,011	\$ 1,340,119	\$ 32,513	\$ 578,411	\$ 1,514	\$ 2,105,639	\$ 2,685,564	(\$ 10,940)	\$ 4,047,2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988,612	\$ 634,0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877	77,797
A20200	攤銷費用	166,409	159,259
A20900	財務成本	60	-
A21200	利息收入	(16,857)	(14,3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4,403)	(7,73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445)	(1,921)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746
A24100	兌換淨益	(9,378)	(5,39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74,653)	(153,019)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34,760	3,974
A31200	存 貨	(425,014)	8,6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9,022	(60,677)
A32150	應付帳款	192,725	155,713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60,041	662,083
A3223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81,685	5,135
A32200	負債準備	(2,019)	(1,722)
A32210	預收貨款	778,278	(57,936)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86,252	45,2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7)	(75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13,615	1,464,288
A33500	支付所得稅	(86,084)	(56,2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27,531</u>	<u>1,408,04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80,000)	(3,37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781,445	3,371,92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081)	(69,2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495	7,9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88,467)	(\$ 158,93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47)	(3,4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36	2,701
B06500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2,200)	-
B07500	收取利息	<u>16,472</u>	<u>14,46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2,847)</u>	<u>(204,50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69,040)	(402,036)
C05600	支付利息	(60)	-
C09900	受領贈與	<u>2,66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66,440)</u>	<u>(402,03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582)</u>	<u>(4,28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39,662	797,21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950,540</u>	<u>3,153,32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090,202</u>	<u>\$ 3,950,5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創意公司)於 87 年 1 月 22 日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測試、製造及銷售各種應用積體電路嵌入式記憶體及邏輯元件、設計用元件資料庫及設計用自動化工具等相關業務。創意公司股票自 95 年 11 月 3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創意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 6 路 10 號。創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於 107 年 2 月 1 日經審計委員會核准，並提報董事會核准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四。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而改變：

- (1)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與合約資產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該準則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依客戶約定合約規格提供委託設計服務產生之收入，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後，係於委託設計服務完成時予以認列收入，若本公司判斷委託設計服務之履約義務，其各項履約義務可合理衡量完成進度交付並禁止作為其他用途，及遇客戶提前終止該製造合約時，且客戶支付本約所發生之成本及合理利潤，則該合約服務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前，本公司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前，估列可能發生之產品銷貨折讓係認列於銷貨折讓負債準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後，係認列於退款負債（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本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差異說明。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淨額	\$ 907,709	(\$ 13,392)	\$ 894,317
合約資產—流動(帳 列其他金融資產)	-	13,392	13,392
資產影響	<u>\$ 907,709</u>	<u>\$ -</u>	<u>\$ 907,709</u>
合約負債—流動	\$ -	\$ 1,630,281	\$ 1,630,281
預收貨款	1,630,281	(1,630,281)	-
退款負債—流動(帳 列應付費用及其 他流動負債)	-	485	485
負債準備	485	(485)	-
負債影響	<u>\$ 1,630,766</u>	<u>\$ -</u>	<u>\$ 1,630,766</u>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2 號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2 號。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創意公司及由創意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創意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銷除。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詳細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本公司所持有之所有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創意公司	Global Unichip Corp. -NA (GUC 北美 子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 技術支援服務	美 國	100%	100%	註 1
	Global Unichip Japan Co., Ltd. (GUC 日 本子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 技術支援服務	日 本	100%	100%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本公司所持有之所有權百分比		說 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創意公司	Global Unichip Corp. Europe B.V. (GUC 歐洲子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荷 蘭	100%	100%	註 1
	Global Unichip(BVI) Corp. (GUC BVI 子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00%	100%	註 1
	Global Unichip Corp. Korea (GUC 韓國 子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韓 國	100%	100%	註 1& 註 2
	創意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GUC 南京子 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中國南京市	100%	-	註 1& 註 3
GUC BVI 子公 司	積優芯電子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積優 芯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中國上海市	100%	100%	註 1

註 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除 GUC 北美子公司之外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 2：本公司於 105 年 8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05 年 11 月設立 GUC 韓國子公司。

註 3：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06 年 7 月設立 GUC 南京子公司。

(四) 外 幣

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創意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為新台幣。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按交易日匯率予以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八) 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等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慣

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於活絡市場交易故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公允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由發行之金融機構所提供其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項，係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者除外。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金融資產則視為已減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本公司係參考客戶財務狀況分析及歷史經驗給予信用評等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另針對信用評等不佳者，若逾期帳齡超過 90 天則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帳戶。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特定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予以評估。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始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建置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50年；機器設備，4至7年；研發設備，3至5年；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3至5年；什項設備，2至10年。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以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並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時，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計價。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軟體，2至5年；技術授權費，合約年限；專利權，經濟效益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之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

可按合理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按可依合理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年度損失。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委託設計服務收入

依合約提供委託設計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益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益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予以調整減少。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予以調整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所述。相關銷貨折讓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判斷、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銷貨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財務狀況分析及歷史經驗給予信用評等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另針對信用評等不佳者，若逾期帳齡超過 90 天則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四)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應收帳款淨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u>\$907,709</u>	<u>\$740,447</u>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開立後 30 天及月結 3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客戶財務狀況分析及歷史經驗給予信用評等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另針對信用評等不佳者，若逾期帳齡超過 90 天則全數提列備抵呆帳。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備抵呆帳均為零元。

應收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逾期亦未減損	\$796,075	\$698,989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 天內	107,230	38,960
31 天至 60 天	4,404	211
61 天至 90 天	<u>-</u>	<u>2,287</u>
合 計	<u>\$907,709</u>	<u>\$740,447</u>

七、存 貨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製 成 品	\$ 86,932	\$ 133,234
在 製 品	912,267	399,995
原 物 料	<u>153,315</u>	<u>194,271</u>
	<u>\$ 1,152,514</u>	<u>\$ 727,500</u>

本公司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損失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列式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u>(\$ 7,569)</u>	<u>\$ 3,549</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42,923	\$ 4,499	\$ 609,098	\$ 4,978	\$ 21,161	\$ 273,709	\$ 1,156,368
增添	-	19,301	126,542	4,412	3,591	24,690	178,536
處分	-	(370)	(30,586)	-	(415)	(3,530)	(34,901)
淨兌換差額	-	-	(345)	-	(130)	(1,204)	(1,67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42,923</u>	<u>\$ 23,430</u>	<u>\$ 704,709</u>	<u>\$ 9,390</u>	<u>\$ 24,207</u>	<u>\$ 293,665</u>	<u>\$ 1,298,324</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9,031	\$ 2,418	\$ 449,514	\$ 4,506	\$ 19,963	\$ 235,634	\$ 771,066
折舊	4,766	1,263	68,219	877	513	14,239	89,877
處分	-	(370)	(30,586)	-	(415)	(3,438)	(34,809)
淨兌換差額	-	-	(315)	-	(133)	(612)	(1,06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3,797</u>	<u>\$ 3,311</u>	<u>\$ 486,832</u>	<u>\$ 5,383</u>	<u>\$ 19,928</u>	<u>\$ 245,823</u>	<u>\$ 825,074</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79,126</u>	<u>\$ 20,119</u>	<u>\$ 217,877</u>	<u>\$ 4,007</u>	<u>\$ 4,279</u>	<u>\$ 47,842</u>	<u>\$ 473,250</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42,923	\$ 3,216	\$ 580,170	\$ 4,978	\$ 20,923	\$ 269,800	\$ 1,122,010
增添	-	2,052	99,138	-	644	4,306	106,140
處分	-	(769)	(70,131)	-	(250)	-	(71,150)
淨兌換差額	-	-	(79)	-	(156)	(397)	(63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42,923</u>	<u>\$ 4,499</u>	<u>\$ 609,098</u>	<u>\$ 4,978</u>	<u>\$ 21,161</u>	<u>\$ 273,709</u>	<u>\$ 1,156,368</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4,265	\$ 2,657	\$ 465,177	\$ 4,070	\$ 19,798	\$ 218,700	\$ 764,667
折舊	4,766	310	54,525	436	557	17,203	77,797
處分	-	(549)	(70,131)	-	(250)	-	(70,930)
淨兌換差額	-	-	(57)	-	(142)	(269)	(46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9,031</u>	<u>\$ 2,418</u>	<u>\$ 449,514</u>	<u>\$ 4,506</u>	<u>\$ 19,963</u>	<u>\$ 235,634</u>	<u>\$ 771,066</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83,892</u>	<u>\$ 2,081</u>	<u>\$ 159,584</u>	<u>\$ 472</u>	<u>\$ 1,198</u>	<u>\$ 38,075</u>	<u>\$ 385,302</u>

九、無形資產

	軟體	技術授權費	專利	權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94,129	\$ 6,000	\$ 519		\$ 600,648
單獨取得	223,585	-	-		223,585
處分	(130,548)	-	-		(130,54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87,166</u>	<u>\$ 6,000</u>	<u>\$ 519</u>		<u>\$ 693,685</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27,924	\$ 6,000	\$ 367		\$ 334,291
攤銷	166,381	-	28		166,409
處分	(130,548)	-	-		(130,54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63,757</u>	<u>\$ 6,000</u>	<u>\$ 395</u>		<u>\$ 370,152</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323,409</u>	<u>\$ -</u>	<u>\$ 124</u>		<u>\$ 323,533</u>

(接次頁)

(承前頁)

	軟	體	技術授權費	專	利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44,178	\$	18,831	\$	519	\$	563,528
單獨取得		270,265		-		-		270,265
處 分	(<u>220,314</u>)	(<u>12,831</u>)		-	(<u>233,145</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594,129</u>	\$	<u>6,000</u>	\$	<u>519</u>	\$	<u>600,648</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92,958	\$	14,880	\$	339	\$	408,177
攤 銷		155,280		3,951		28		159,259
處 分	(<u>220,314</u>)	(<u>12,831</u>)		-	(<u>233,145</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327,924</u>	\$	<u>6,000</u>	\$	<u>367</u>	\$	<u>334,291</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266,205</u>	\$	<u>-</u>	\$	<u>152</u>	\$	<u>266,357</u>

十、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	\$107,070	\$ 67,887
預付貨款	96,602	208,205
預付費用	40,161	29,387
暫 付 款	15,478	10,701
預付授權費	4,497	16,670
預付所得稅	<u>120</u>	<u>840</u>
	<u>\$263,928</u>	<u>\$333,690</u>

十一、負債準備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2,504	\$ 4,226
本年度提列	485	-
本年度沖銷	(<u>2,504</u>)	(<u>1,722</u>)
年底餘額	<u>\$ 485</u>	<u>\$ 2,504</u>

銷貨折讓負債準備係本公司依管理階層判斷、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所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銷貨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二、其他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84,685	\$ 86,065
應付授權費	149,877	105,395
應付權利金	12,749	19,306
其 他	<u>229,834</u>	<u>135,643</u>
	<u>\$577,145</u>	<u>\$346,409</u>
 <u>非 流 動</u>		
應付授權費	<u>\$ 64,186</u>	<u>\$ 82,560</u>

應付授權費係創意公司與若干公司簽訂技術授權合約及軟體購買合約而應支付之款項。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創意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創意公司每月依員工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帳戶。另 GUC 北美子公司、GUC 日本子公司、GUC 韓國子公司、積優芯公司及 GUC 南京子公司，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42,785 仟元及 38,18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創意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創意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創意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創意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0,860	\$ 55,00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3,919)	(31,96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6,941</u>	<u>\$ 23,03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年1月1日	<u>\$ 54,398</u>	<u>(\$ 29,999)</u>	<u>\$ 24,39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20	-	520
利息費用(收入)	<u>952</u>	<u>(540)</u>	<u>412</u>
認列於損益	<u>1,472</u>	<u>(540)</u>	<u>93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255	25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9	-	12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112	-	2,11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3,110)</u>	<u>-</u>	<u>(3,11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69)</u>	<u>255</u>	<u>(614)</u>
雇主提撥	<u>-</u>	<u>(1,682)</u>	<u>(1,682)</u>
105年12月31日	<u>55,001</u>	<u>(31,966)</u>	<u>23,03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21	-	1,021
利息費用(收入)	<u>825</u>	<u>(494)</u>	<u>331</u>
認列於損益	<u>1,846</u>	<u>(494)</u>	<u>1,3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230	23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09	-	1,20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214	-	2,21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90</u>	<u>-</u>	<u>59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013</u>	<u>230</u>	<u>4,243</u>
雇主提撥	<u>-</u>	<u>(1,689)</u>	<u>(1,689)</u>
106年12月31日	<u>\$ 60,860</u>	<u>(\$ 33,919)</u>	<u>\$ 26,94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管理費用	<u>\$ 1,352</u>	<u>\$ 932</u>

創意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創意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創意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離職率	3.06%	3.4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2,267</u>)	(<u>\$ 2,116</u>)
減少 0.25%	<u>\$ 2,375</u>	<u>\$ 2,21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2,325</u>	<u>\$ 2,179</u>
減少 0.25%	(<u>\$ 2,233</u>)	(<u>\$ 2,090</u>)
離職率		
增加 10%	(<u>\$ 943</u>)	(<u>\$ 1,076</u>)
減少 10%	<u>\$ 964</u>	<u>\$ 1,10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885</u>	<u>\$ 1,86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年	16年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時點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5年	\$ 2,493	\$ 1,782
超過5年	<u>70,091</u>	<u>83,705</u>
	<u>\$ 72,584</u>	<u>\$ 85,487</u>

十四、權益

(一)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股本	<u>\$ 1,340,119</u>	<u>\$ 1,340,119</u>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創意公司額定股數皆為150,000仟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皆為134,011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合併溢額	\$ 16,621	\$ 16,621
股票發行溢價	13,232	13,232
受領贈與	<u>2,660</u>	<u>-</u>
	<u>\$ 32,513</u>	<u>\$ 29,853</u>

依相關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創意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一。

依創意公司章程規定，分派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後，並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經股東會決議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創意公司股利之分派，將視未來擴充計畫及投資資金之需求，於分派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6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創意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底之股東權益減項（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創意公司於 106 年 5 月 18 日及 105 年 5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108	\$ 49,424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1,514	(352)		
股東現金股利	<u>469,042</u>	<u>402,036</u>	\$ 3.50	\$ 3.00
	<u>\$ 525,664</u>	<u>\$ 451,108</u>		

創意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2 月 1 日擬議通過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5,481	
特別盈餘公積	9,426	
股東現金股利	<u>670,060</u>	\$ 5.00
	<u>\$764,967</u>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創意公司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年初餘額	(\$ 1,514)	\$ 3,2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9,426</u>)	(<u>4,740</u>)
年底餘額	(<u>\$ 10,940</u>)	(<u>\$ 1,514</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創意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五、營業收入

本公司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9,265,856	\$ 6,563,686
委託設計服務收入	<u>2,894,750</u>	<u>2,726,735</u>
	<u>\$12,160,606</u>	<u>\$ 9,290,421</u>

十六、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6,857	\$ 14,312
政府補助款收入	645	-
出租資產收益及費損		
租金收入	467	467
出租資產折舊	(4)	(4)
其他收入	<u>4,544</u>	<u>6,847</u>
	<u>\$ 22,509</u>	<u>\$ 21,622</u>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4,403	\$ 7,73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445	1,921
兌換淨益(損)	29,683	(4,12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以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u>-</u>	<u>(15,746)</u>
	<u>\$ 35,531</u>	<u>(\$ 10,220)</u>

十八、財務成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60</u>	<u>\$ -</u>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本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26,065	\$ 77,3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03	4,13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7,083</u>	<u>(1,503)</u>
	<u>135,751</u>	<u>80,01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 轉	(57)	2,827
虧損扣抵	<u>(1,891)</u>	<u>135</u>
	<u>(1,948)</u>	<u>2,96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33,803</u>	<u>\$ 82,974</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988,612</u>	<u>\$634,05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178,348	\$114,36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		
整增加項目	(6,028)	(4,981)
免稅所得	(34,387)	(20,925)
當年度抵用投資抵減	(13,816)	(8,1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03	4,13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7,083</u>	<u>(1,50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33,803</u>	<u>\$ 82,974</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1 月宣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5,976 仟元及 9,923 仟元。

(二) 遞延所得稅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損失份額	\$ 21,122	\$ 20,350
存貨跌價損失	2,322	1,035
負債準備	82	426
其他	11,111	10,126
虧損扣抵	<u>1,988</u>	<u>97</u>
	<u>\$ 36,625</u>	<u>\$ 32,03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利益份額	(\$ 8,031)	(\$ 5,53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106年度</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損失份額	\$ 20,350	\$ 772	\$ -	\$ 21,122
存貨跌價損失	1,035	1,287	-	2,322
負債準備	426	(344)	-	82
其他	10,126	840	145	11,111
虧損扣抵	97	1,891	-	1,988
	<u>\$ 32,034</u>	<u>\$ 4,446</u>	<u>\$ 145</u>	<u>\$ 36,625</u>
<u>105年度</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損失份額	\$ 20,773	(\$ 423)	\$ -	\$ 20,350
存貨跌價損失	2,379	(1,344)	-	1,035
負債準備	718	(292)	-	426
其他	16,091	(6,212)	247	10,126
虧損扣抵	246	(142)	(7)	97
	<u>\$ 40,207</u>	<u>(\$ 8,413)</u>	<u>\$ 240</u>	<u>\$ 32,0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u>106年度</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利益份額	(\$ 5,533)	(\$ 2,498)	(\$ 8,031)
<u>105年度</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利益份額	(\$ 10,984)	\$ 5,451	(\$ 5,533)

(三)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分別為 1,860 仟元及 257 仟元。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創意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 5 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94 及 95 年增資案	102 至 106 年度
96 及 97 年增資案	104 至 108 年度
98 年增資案	105 至 109 年度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係來自 GUC 南京子公司，其最後可抵減年度為 111 年。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創意公司	<u>\$185,879</u>	<u>\$170,179</u>
	<u>106年度（預計）</u>	<u>105年度</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11.58%

註：由於 107 年 1 月宣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創意公司預期 107 年分配盈餘時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創意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6.38</u>	<u>\$ 4.11</u>
稀釋每股盈餘	<u>\$ 6.35</u>	<u>\$ 4.09</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854,809	134,011	\$ <u>6.3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0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854,809</u>	<u>134,614</u>	\$ <u>6.35</u>
<u>105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551,082	134,011	\$ <u>4.1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551,082</u>	<u>134,851</u>	\$ <u>4.09</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認列於營業成本	\$ 2,814	\$ 1,741
認列於營業費用	87,059	76,052
認列於其他收入－出租資產折舊	4	4
	\$ <u>89,877</u>	\$ <u>77,797</u>

	106年度	105年度
(二) 無形資產之攤銷		
認列於營業成本	\$ 3,090	\$ 2,683
認列於推銷費用	-	-
認列於管理費用	4,995	6,781
認列於研究發展費用	<u>158,324</u>	<u>149,795</u>
	<u>\$ 166,409</u>	<u>\$ 159,259</u>
(三) 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u>\$ 1,628,373</u>	<u>\$ 1,195,56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計畫(參閱附註十三)		
確定提撥計畫	\$ 42,785	\$ 38,180
確定福利計畫	<u>1,352</u>	<u>932</u>
	44,137	39,112
其他員工福利	<u>1,588,571</u>	<u>1,279,443</u>
	<u>\$ 1,632,708</u>	<u>\$ 1,318,555</u>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認列於營業成本	\$ 186,979	\$ 145,357
認列於營業費用	<u>1,445,729</u>	<u>1,173,198</u>
	<u>\$ 1,632,708</u>	<u>\$ 1,318,555</u>

創意公司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 2%分派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2%分派董事酬勞，惟董事酬勞給付對象不包括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創意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2 月 1 日及 106 年 2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估列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133,501	\$ 59,705
董事酬勞	12,206	4,317

前述決議配發金額分別與創意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創意公司於 105 年 2 月 4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55,089 仟元及董事酬勞 3,798 仟元。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已於 105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創意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係以確保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維持債務及權益餘額之平衡及最適化，俾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由於本公司係屬半導體設計服務業，該產業與客戶終端產品應用息息相關且應用面廣泛，產業景氣循環雖受客戶終端產品應用所影響但不致過劇。因此本公司的資本管理乃確保具有足夠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債務償還、支付股利及其他營業需求。本公司並透過資本管理來因應產業變遷及產業升級的需要，以創造股東的長期價值。

二三、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90,202	\$ 3,950,540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917,259	784,757
其他金融資產	1,198	814
存出保證金	719	433
質押定期存款	<u>22,200</u>	<u>20,000</u>
	<u>\$ 6,031,578</u>	<u>\$ 4,756,54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626,206	\$ 1,373,440
應付設備款	88,334	52,9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52,689	127,357
其他長期應付款	214,063	187,955
存入保證金	<u>2,976</u>	<u>3,225</u>
	<u>\$ 2,184,268</u>	<u>\$ 1,744,975</u>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財務部門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規劃，均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本公司財務部門於執行財務計劃時，均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三) 市場風險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曝露於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採取經濟避險的方式維持外幣淨資產及負債之平衡。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相對於攸關外幣升值 10%時，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43,992 仟元及增加 22,925 仟元。

(四)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

係分別管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係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全球之客戶群，且大部分應收帳款並未提供擔保品或信用保證。雖然本公司訂有相關程序監督管理並減少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但並不能保證該程序可以完全有效排除信用風險並避免損失。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0% 及 38%，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定期根據市場狀況以及履約交易對象之財務及信用狀況調整交易額度。此外，本公司亦透過挑選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作為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未來營運需求。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及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皆為 1,600,000 仟元。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6年12月31日					計							
	短	於	1	年	2		至	3	年	4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626,206			\$	-			\$	-			\$ 1,626,206
應付設備款		88,334				-				-			88,33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52,689				-				-			252,689
其他長期應付款		149,877				64,186				-			214,063
存入保證金		-				-				2,976			2,976
	\$	<u>2,117,106</u>			\$	<u>64,186</u>			\$	<u>2,976</u>			<u>\$ 2,184,268</u>

	105年12月31日						
	短於	1年	2至	3年	4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373,440	\$	-	\$	-	\$ 1,373,440
應付設備款		52,998		-		-	52,9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27,357		-		-	127,357
其他長期應付款		105,395		82,560		-	187,955
存入保證金		-		-		3,225	3,225
	\$	<u>1,659,190</u>	\$	<u>82,560</u>	\$	<u>3,225</u>	<u>\$ 1,744,975</u>

(六)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均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四、關係人交易

創意公司與其子公司（係創意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積公司)	對創意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TSMC North America (台積北美公司)	台積公司之子公司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先進公司)	台積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TSMC Europe B.V. (台積歐洲公司)	台積公司之子公司

(二)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4,330	\$ 150,755
	其他關係人	-	194
		<u>\$ 74,330</u>	<u>\$ 150,949</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進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台積公司	\$ 5,794,950	\$ 4,031,166
	其他	<u>524,558</u>	<u>426,369</u>
		6,319,508	4,457,535
	其他關係人	<u>42,258</u>	<u>32,552</u>
	<u>\$ 6,361,766</u>	<u>\$ 4,490,087</u>	
製造費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台積公司	\$ 588,533	\$ 533,714
	台積北美公司	<u>433,687</u>	<u>334,896</u>
	<u>\$ 1,022,220</u>	<u>\$ 868,610</u>	
營業費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1,585</u>	<u>\$ 10,985</u>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台積公司	\$ 9,550	\$ 44,175
	其他關係人	<u>-</u>	<u>135</u>
		<u>\$ 9,550</u>	<u>\$ 44,310</u>
其他流動資產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台積公司	\$ 96,602	\$ 155,010
	台積北美公司	<u>-</u>	<u>53,195</u>
	<u>\$ 96,602</u>	<u>\$ 208,205</u>	
存出保證金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438</u>	<u>\$ 474</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台積公司	\$ 779,361	\$ 931,657
	台積北美公司	<u>245,796</u>	<u>37,224</u>
		1,025,157	968,881
	其他關係人	<u>10,857</u>	<u>7,092</u>
		<u>\$ 1,036,014</u>	<u>\$ 975,973</u>
預收貨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6,785</u>	<u>\$ 12,338</u>
應付費用及其他 流動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28</u>	<u>\$ 103</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決定。本公司對關係人付款條件為發票開立後 30 日至月結 30 日，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則為發票開立後 30 日至月結 75 日。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支付，相關之租金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9,229	\$ 65,707
退職後福利	<u>540</u>	<u>705</u>
	<u>\$ 79,769</u>	<u>\$ 66,41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創意公司均提供定期存款 20,000 仟元作為海關通關擔保品；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創意公司亦提供 2,200 仟元作為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之擔保品。

二六、重大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重大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土地及辦公室。

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29,618</u>	<u>\$ 25,851</u>

本公司因上述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所負擔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52,637	\$ 17,138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u>112,402</u>	<u>35,234</u>
	<u>\$165,039</u>	<u>\$ 52,372</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依創意公司與若干公司簽訂授權合約之規定，創意公司應支付約定金額以取得若干智財權之授權，或按特定產品銷售額之約定比率支付權利金。其中與某公司所簽訂之授權合約，合約期間自 106 年 7 月起至 109 年 7 月止，創意公司最低應向其支付美金 4,000 仟元以取得相關授權。

創意公司與另一公司所簽訂之授權合約，合約期間自 106 年 12 月起至 109 年 12 月止，創意公司最低應向其支付美金 2,250 仟元以取得相關授權。

創意公司亦與另一公司所簽訂之授權合約，合約期間自 106 年 12 月起生效，創意公司最低應向其支付美金 9,400 仟元以取得相關授權。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項目金融資產								
美 金	\$	75,036		29.76		\$	2,233,084	
貨幣性項目金融負債								
美 金		59,513		29.76			1,771,116	
日 圓		55,688		0.2642			14,713	
人 民 幣		912		4.5545			4,153	
歐 元		85		35.57			3,030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項目金融資產								
美 金		41,891		32.25			1,350,972	
貨幣性項目金融負債								
美 金		48,534		32.25			1,565,206	
日 圓		35,001		0.2756			9,646	
人 民 幣		1,104		4.6490			5,134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功能性貨幣	淨兌換(損)益	外幣兌換功能性貨幣	淨兌換(損)益
美金	30.4315 (美金：新台幣)	\$ 30,125	32.2625 (美金：新台幣)	(\$ 6,470)
人民幣	4.4952 (人民幣：新台幣)	633	4.8772 (人民幣：新台幣)	866
日圓	0.2713 (日圓：新台幣)	581	0.2972 (日圓：新台幣)	861
韓元	0.02713 (韓元：新台幣)	(11)	0.02801 (韓元：新台幣)	(121)
歐元	34.3520 (歐元：新台幣)	(208)	35.6987 (歐元：新台幣)	125
美金	1,118.2816 (美金：韓元)	(125)	-	-
美金	6.7708 (美金：人民幣)	(<u>1,312</u>)	6.6188 (美金：人民幣)	<u>614</u>
		<u>\$ 29,683</u>		<u>(\$ 4,125)</u>

二九、營運部門資訊

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相關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

(一) 地區別財務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中國	\$ 4,062,516	\$ 2,024,953	\$ 8,639	\$ 97
美國	2,518,682	2,178,242	6,466	9,095
台灣	2,194,549	1,465,381	776,227	638,340
歐洲	1,307,224	1,020,896	1,152	1,373
韓國	1,151,412	1,008,717	1,726	-
日本	926,223	1,592,232	2,573	2,754
	<u>\$12,160,606</u>	<u>\$ 9,290,421</u>	<u>\$ 796,783</u>	<u>\$ 651,659</u>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客戶總部所在地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ASIC 及晶圓產品	\$ 9,265,856	\$ 6,563,686
委託設計	2,641,850	2,529,294
多客戶晶圓驗證計畫	2,474	3,278
其 他	250,426	194,163
	<u>\$ 12,160,606</u>	<u>\$ 9,290,421</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估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客 戶	\$ 1,786,206	15	\$ (註)	-

註：對該客戶之銷貨未達本公司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故不予揭露。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創意公司	特別股股票 eTopus Technology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5,151	\$ -	3.0	\$ -	註

註：此帳面價值係已全數提列 15,746 仟元之累計減損，其公允價值係以帳面價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單 位 數	金 額 (仟元)	單 位 數	金 額 (仟元)	單 位 數	金 額 (仟元)	單 位 數	金 額 (仟元)	單 位 數	金 額 (仟元)
創意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59,883,830	\$ 880,000	59,883,830	\$ 880,473	\$ 880,000	\$ 473	-	\$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2,825,765	500,000	2,825,765	500,296	500,000	296	-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32,785,872	440,000	32,785,872	440,295	440,000	295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25,333,539	420,000	25,333,539	420,156	420,000	156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創意公司	台積公司	對創意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進貨	\$5,794,950	91%	月結 30 日	參閱附註二四	參閱附註二四	(\$ 779,361)	(48%)	
	台積北美公司	台積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24,558	8%	發票開立後 30 日及月結 30 日	參閱附註二四	參閱附註二四	(245,796)	(15%)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創意公司	GUC 北美子公司	1	製造費用	\$ 143,629	—	1%		
				營業費用	199,729	—	2%		
		GUC 日本子公司	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0,543	—	-		
				製造費用	80,959	—	1%		
		GUC 歐洲子公司	1	營業費用	68,844	—	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713	—	-		
		GUC 韓國子公司	1	製造費用	409	—	-		
				營業費用	17,007	—	-		
		積優芯公司	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414	—	-		
				製造費用	2,724	—	-		
						營業費用	3,486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30	—	-
						製造費用	29,067	—	-
						營業費用	30,076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153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上述合併個體間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決定。

1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上期	股數	比例(%)			
創應公司	GUC北美子公司	美國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 40,268 (USD 1,264 仟元)	\$ 40,268 (USD 1,264 仟元)	800,000	100	\$ 102,974	\$ 8,920	\$ 8,920
	GUC BVI 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業務	152,603 (USD 5,050 仟元)	152,603 (USD 5,050 仟元)	5,050,000	100	32,708	1,220	1,220
	GUC日本子公司	日本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15,393 (YEN 55,000 仟元)	15,393 (YEN 55,000 仟元)	1,100	100	33,288	5,596	5,596
	GUC歐洲子公司	荷蘭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8,109 (EUR 200 仟元)	8,109 (EUR 200 仟元)	-	100	7,762	711	711
	GUC韓國子公司	韓國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5,974 (KRW222,545 仟元)	2,964 (KRW110,000 仟元)	44,000	100	6,478	179	179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註三十(一)、10。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GUC 南京子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 45,417 (USD1,500 仟元)	註一	\$ -	\$ 45,417 (USD 1,500 仟元)	\$ -	\$ 45,417 (USD1,500 仟元)	(\$ 6,466)	100%	(\$ 6,466)	\$ 39,139	\$ -
積優芯公司	產品諮詢、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	31,165 (USD1,000 仟元)	註二	31,165 (USD1,000 仟元)	-	-	31,165 (USD1,000 仟元)	1,268	100%	1,268	29,70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6,582 (USD2,500 仟元)	\$121,999 (USD4,000 仟元)	\$2,428,354 (註四)

註一：本公司投資方式為直接投資。

註二：本公司之投資方式為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GUC BVI 子公司再投資。

註三：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據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按淨值之 60% 限額。